

## 社保待遇发放

### 一. 社保基金是如何管理的?

答: 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规定, 基金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 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按照险种及不同制度分别建账、分账核算、分别计息、专款专用。

### 二. 我家附近没有社保卡发卡银行, 取款不方便怎么办?

答: 可以在您家附近任何银行的ATM机上拿社保卡取款。

**省内取款**的, 每月跨行在ATM机上取社保待遇前两笔免银行手续费。农行、中原银行、郑州银行、农信社单笔不超5千元、每日不超2万元。邮储银行不超过1万元、光大银行单笔不超1万元。交行、招商银行每日不超2万元, 其他社保卡发卡行取社保待遇无限制条件。

**省外取款**的, 除农信社跨省ATM机取社保待遇前两笔免手续费; 其他社保卡发卡银行本行或跨行在ATM机上取社保待遇手续费暂免。

### 三. 已通过河南社保APP将退休金从银行卡发放变更到社保卡发放, 办理后多久可以通过社保卡发放?

答: 变更后次月就可以发放。

### 四. 收到单位通知, 退休金要变更到社保卡发放, 老年人不会通过网上办理, 到窗口办理需要携带什么材料?

答: 您可通过单位申请变更, 本人也可以携带本人身份证、社保卡就近到省内任一社银一体化服务网点或社保经办大厅窗口办理。

### 五. 职业年金实发月数等于计发月数吗?

答: 不等于。职业年金计发月数是用于计算参保人员职业年金月待遇标准的参数, 与基本养老保险一致。根据《职业年金经办规程(暂行)》(人社厅发〔2017〕125号)规定每月待遇均按职业年金月待遇标准领取, 直至个人账户余额发放完毕, 其中职业年金投资收益按月记入个人账户。因此, 实际发放月数受参保人员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影响。



### 六. 我可以把我的职业年金一次性取出来吗?

答: 根据《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国办发〔2015〕18号)规定,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领取职业年金:

(一) 工作人员在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条件并依法办理退休手续后, 由本人选择按月领取职业年金待遇的方式。可一次性用于购买商业养老保险产品, 依据保险契约领取待遇并享受相应的继承权; 可选择按照本人退休时对应的计发月数计发职业年金月待遇标准, 发完为止, 同时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享有继承权。本人选择任一领取方式后不再更改。

(二) 出国(境)定居人员的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资金, 可根据本人要求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三) 工作人员在职期间死亡的, 其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未达到上述职业年金领取条件之一的, 不得从个人账户中提前提取资金。

### 七. 职业年金发到哪个银行账户里?

答: 我省职业年金待遇发放至退休人员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银行账户, 即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和职业年金待遇发放至参保人的同一个银行账户。

### 八. 职业年金是和养老金一起发吗?

答: 不是的。职业年金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分别管理, 分别发放。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由各级社保经办机构发放; 职业年金待遇由省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向待遇支付计划受托人发送支付指令, 由待遇支付计划的托管银行集中支付。

### 九. 单位给我交的职业年金也会发给我吗?

答: 根据《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国办发〔2015〕18号)规定, 职业年金基金采用个人账户方式管理, 个人缴费实行实账积累。单位缴费按照个人缴费基数8%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因此, 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也会计入参保人员的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一并发放。

### 十. 职业年金个人账户是怎么管理的?

答: 根据《职业年金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16〕92号)规定, 代理人应当采用份额计量方式进行账户管理, 根据职业年金基金单位净值, 按月足额记入受益人职业年金账户。代理人是指代理委托人集中行使委托职责并负责职业年金基金账户管理业务的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及省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受益人是指参加职业年金计划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